

证券代码：873854

证券简称：迪柯尼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1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10日以通讯方式紧急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才君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独立董事曹益堂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6,234,625.8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304,168.8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26,603,688.3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393,534,145.3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34,959,655.99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等因素，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9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2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7,8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

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和开拓市场的需求、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及股东利益等因素后，拟调整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6,234,625.8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304,168.8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26,603,688.3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393,534,145.3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34,959,655.99 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等因素，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9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9.9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9,1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

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汪林、唐清泉、曹益堂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和开拓市场的需求、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及股东利益等因素后，公司对《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内容进行修订，重新调整拟定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4 年 6 月 10 日收到直接持有公司 14.17%股份的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许才君先生提交的《关于向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取消原议案的函》，许才君先生提请将新增临时提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基于上述原因，董事会决定取消原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除上述取消的 1 项议案和新增的 1 项临时提案外，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及其他会议事项均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州迪柯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